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投资建设泰国生产基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特别风险提示：

1、在泰国投资新建生产基地（下称“本次对外投资”）尚需履行境内外投资备案或审批手续，尽管目前评估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但依然存在不能获得境内外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风险、土地购买风险等，本次对外投资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泰国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商业环境、文化特征等与国内存在较大差异，泰国生产基地在设立、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存在一定的管理、运营和市场风险，本次对外投资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业务发展和增加海外生产基地布局的需要，拟在泰国投资新建生产基地，该项目计划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包括但不限于购买土地、购建固定资产等相关事项，实际投资金额以中国及当地主管部门批准金额为准。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等具体情况分阶段实施建设泰国生产基地。

（三）公司于2023年7月1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投资建设泰国生产基地的议案》，同时，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及其合法

授权人员在就泰国生产基地投资事项制定与实施具体方案、申请投资备案登记、设立泰国子公司及海外结构搭建、签署土地购买等相关协议或文件，及办理其他与本事项相关的一切事宜。上述授权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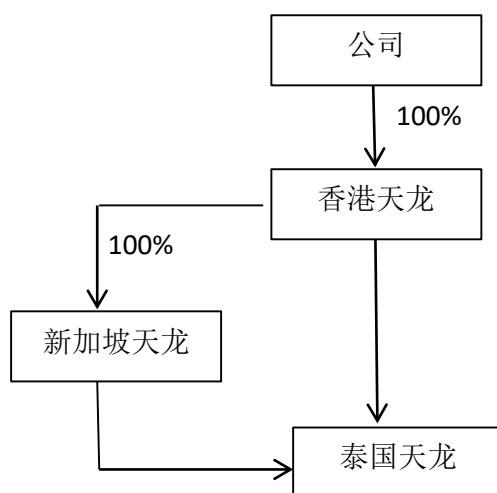
（四）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本次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1、投资金额及资金来源：本次对外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和自筹资金。

2、公司计划购买位于泰国 WHA 罗勇工业园中面积约 44 亩的土地。公司拟分阶段实施建设泰国生产基地，并计划于 2025 年实现量产。

3、公司拟同步在香港及新加坡设立子、孙公司用于投资泰国生产基地。本次投资具体投资路径规划如下：



泰国天龙由香港天龙和新加坡天龙 100%持股，具体双方持股比例、三家新设公司名称、注册资金、经营范围及其他相关事项尚在规划之中，具体以当地主管部门实际备案登记为准。

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在泰国投资建设生产基地，是公司实施海外战略布局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公司降低运营成本，开拓海外市场，建立产品海外供应能力，更好的满足国际客户的订单需求。本次投资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具有积极影响，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

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本次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一）本次对外投资尚需履行境内外投资备案或审批手续，尽管目前评估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但依然存在不能获得境内外相关主管部门批准的风险、土地购买风险等，本次对外投资能否顺利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泰国的法律法规、政策体系、商业环境、文化特征等与国内存在较大差异，泰国生产基地在设立、建设及运营过程中，存在一定的管理、运营和市场风险，本次对外投资效果能否达到预期存在不确定性。

（三）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本次对外投资项目的推进过程中及时履行后续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备查附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天龙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12日